

新疆青松建材化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修正案

新疆青松建材化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拟对《新疆青松建材化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拟修订条款如下：

原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年产10万吨硫酸（93%，98%）、年产12000吨盐酸的生产销售；货物专用运输（罐式容器）；货车维修（二类）；成品油零售、液化天然气销售（以上内容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）；道路普通货物运输；磷肥、硫酸钾、复合肥、重晶石粉的生产销售；水泥、水泥熟料、预应力多孔板、加气砼砌块、水泥预制构件、石灰粉、石料、建筑涂料的生产销售；洗车服务；润滑油、汽车零配件、钢材、化工产品、建材、五金交电、机电设备、日用百货的销售；铸造件、通用零部件、机械设备安装；场地租赁；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；劳务派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

拟修订为“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年产10万吨硫酸（93%，98%）、年产12000吨盐酸的生产销售；货物专用运输（罐式容器）；货车维修（二类）；成品油零售、液化天然气销售（以上内容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）；道路普通货物运输；磷肥、硫酸钾、

复合肥、重晶石粉的生产销售；水泥、水泥熟料、预应力多孔板、加气砼砌块、水泥预制构件、石灰粉、石料、建筑涂料的生产销售；洗车服务；润滑油、汽车零配件、钢材、化工产品、建材、五金交电、机电设备、日用百货的销售；铸造件、通用零部件、机械设备安装；场地租赁；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；劳务派遣；余热发电，电力的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

本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。

新疆青松建材化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6月10日